

通化东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长辞职暨选举新任董事长、副董事长和调整
第十一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召集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长辞职情况

通化东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24年3月27日收到公司冷春生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冷春生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董事长、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召集人职务，辞去上述职务后，冷春生先生继续担任公司董事、总经理、战略委员会委员、提名委员会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职务。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冷春生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冷春生先生的辞职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正常运作。冷春生先生在担任公司董事长期间恪尽职守，为公司规范运作和长远发展发挥了重要作用。公司及公司董事会对冷春生先生在任职董事长期间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二、选举新任董事长情况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于2024年3月27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选举李佳鸿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长(简历附后)，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李佳鸿先生自当选为公司董事长之日起，为公司法定代表人。公司将按照有关规定办理法定代表人工商变更登记等事项。

三、选举副董事长情况

公司于2024年3月27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及《关于选举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副董事长的议案》，会议同意选举冷春生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副董事长(简历附后)，

协助董事长工作，该事项以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关于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经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为前提，冷春生先生的副董事长任职期限为自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之日起至第十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四、调整第十一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召集人情况

鉴于冷春生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董事长、战略委员会召集人职务，根据《公司章程》、《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的有关规定，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27 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第十一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召集人的议案》，调整后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人员构成如下：

李佳鸿先生、冷春生先生、王玮先生、曾健纯先生、徐岱女士。

召集人：李佳鸿先生

上述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成员任期至第十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特此公告。

通化东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3 月 29 日

附:李佳鸿先生、冷春生先生简历

李佳鸿，男，汉族，出生于1988年6月，学士学位，2016年毕业于德国费森尤斯大学企业管理专业，获学士学位，2012年于德国福特产业进出口有限公司工作，2016年2月起加入东宝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历任东宝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秘书、董事长助理及集团副总经理。2019年3月起任东宝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现任本公司董事长。

冷春生，男，汉族，出生于1974年9月，中共党员，博士研究生，正高级工程师。1997年毕业于吉林化工学院精细化工专业，获学士学位；2013年毕业于辽宁师范大学细胞生物学专业，获博士学位。1997年加入本公司，从事蛋白质生物药的研究开发及成果产业化等工作。先后获得国家科技进步奖二等奖，享受国务院特殊津贴，被评为全国劳动模范，全国优秀科技工作者，吉林省高管专家，长白山学者技能名师。曾任本公司董事长。现任本公司董事、总经理。